

附件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概况

一、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是区政府主管的工作部门。

根据区编办下达本部门“三定方案”，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房屋租赁管理和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落实市有关房屋租赁管理和来穗人员（非本市市区户籍人员，含来穗外国人）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

（二）承担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拟订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的发展规划和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督促全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相关工作。负责制定和实施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统一制度标准。协调督促区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做好对出租屋的有效治理和全面管控。负责研究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重大问题并提出决策建议。

（三）负责统筹开展区出租屋实有数据登记管理工作，建立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信息化体系，收集、登记、统计和分析全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的有关信息。

（四）指导各街镇开展对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相关工作。加强全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机构和队伍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五) 协调推进和完善区来穗人员的公共服务体系。负责区来穗人员享受积分制入户、子女入学等优惠服务的资格初审工作。参与区来穗人员规模调控的相关工作。负责区来穗人员在行业评优推先中的组织协调工作。

(六) 负责开展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相关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受理区来穗人员咨询和投诉并督促相关部门调查处理。协调督促有关部门做好区来穗人员的服务、培训和权益保障等工作。

(七) 负责协助有关职能部门做好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出租房屋税收征管，来穗人员居住登记、居住证发放、计划生育、出租屋日常巡查管理、安全隐患整治等工作。

(八) 组织区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服务的监督考核。拟订全区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专项经费年度使用计划和管理办法。

(九) 根据区政府授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关社会服务管理工作。

(十)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管理服务局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管理服务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管理服务局	行政单位

本单位于 2015 年 8 月成立的政府工作部门，因此无法反映与 2015 年决算数对比情况。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总编制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在职实有人数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聘用人员 1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退休 1 人。

与 2015 年对比，编制人数增加 1 人，在职实有人员减少 1 人，离退休人员增加 1 人。

（上述人数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1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447.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9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79.26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4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0.00
六、其他收入	7	1.7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9.5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7.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68.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612.56	本年支出合计	60	611.6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6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31.19	交纳所得税	62	0.00
基本支出结转	27	0.0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31.19	转入事业基金	64	0.00
经营结余	29	0.00	其他	65	0.00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32.13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0.44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31.69
	33		经营结余	69	0.00
	34			70	
	35			71	
合计	36	643.75	合计	72	643.75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12.56	610.86	0.00	0.00	0.00	0.00	1.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8.24	446.54	0.00	0.00	0.00	0.00	1.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1.34	439.64	0.00	0.00	0.00	0.00	1.7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2.05	260.84	0.00	0.00	0.00	0.00	1.2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9.30	178.80	0.00	0.00	0.00	0.00	0.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26	7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79.26	7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9.26	7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	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2	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2	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4	6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4	68.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2	2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72	41.72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11.62	346.66	264.9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7.30	261.60	185.7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40.40	261.60	178.8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1.60	261.6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8.80	0.00	178.8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0.00	6.9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0.00	6.9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26	0.00	79.26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79.26	0.00	79.26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9.26	0.00	79.2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	9.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2	9.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2	9.5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4	68.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4	68.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2	26.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72	41.72	0.00	0.00	0.00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46.48	446.48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79.26	79.26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52	9.5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7.40	7.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8.14	68.1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610.86	本年支出合计	54	610.79	610.7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31.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31.26	31.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31.19	基本支出结转	56	0.07	0.07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7	31.19	31.19	0.00
	28			58			
	29			59			
总 计	30	642.05	总 计	60	642.05	642.05	0.0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610.79	345.83	264.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6.48	260.78	185.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9.58	260.78	178.8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0.78	260.7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8.80	0.00	178.8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0.00	6.9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0	0.00	6.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26	0.00	79.26
20402			公安	79.26	0.00	79.2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9.26	0.00	79.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2	9.5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52	9.5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2	9.52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40	7.4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40	7.4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40	7.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14	68.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8.14	68.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2	26.42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72	41.72	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6.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30
30101	基本工资	35.05	30201	办公费	2.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9.21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0
30103	奖金	3.2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1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74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	0.00

							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9.52	30213	维修(护)费	0.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2.7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9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46.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6.4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41.72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64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9			
人员经费合计		307.53	公用经费合计					38.30

表七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4.30	0.00	1.80	0.00	1.80	2.50	1.00	2.06	0.00	2.06	0.00	2.06	0.00	2.22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目	栏 次	1	2	3
				合计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罚没收入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单位没有发生非税收入征缴，故本表无数据。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83.26
货物	83.26
工程	0.00
服务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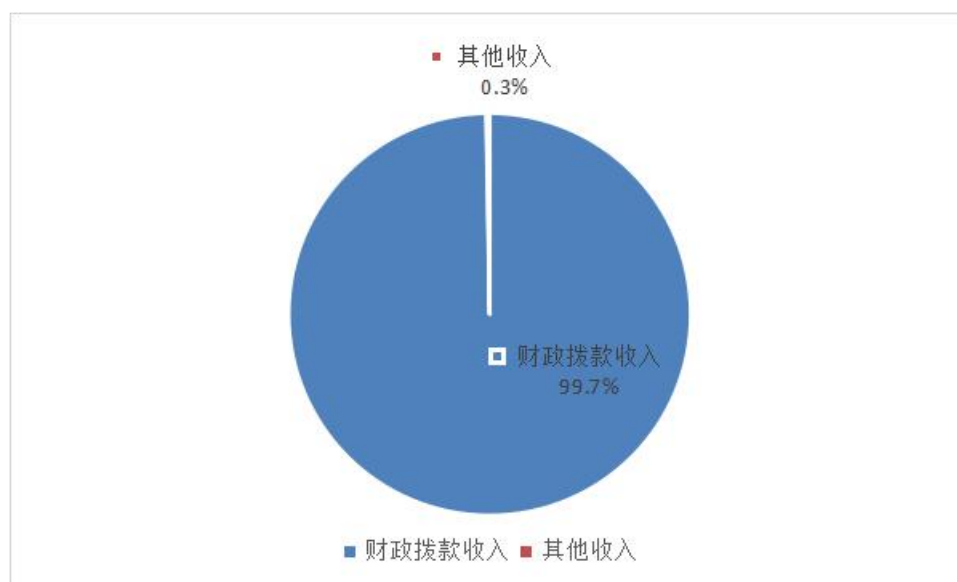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643.75元，支出总计643.75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612.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10.86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9.7%；其他收入1.7万元，占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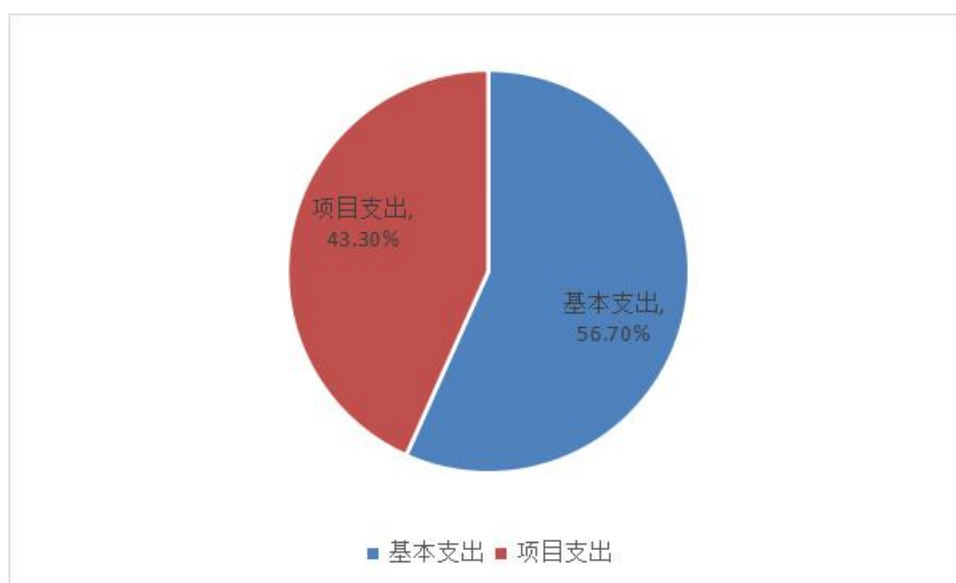
图：2016年度收入决算数饼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611.62万元。基本支出346.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6.7%。项目支出264.9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3.3%。

图：2016年度支出决算数饼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642.0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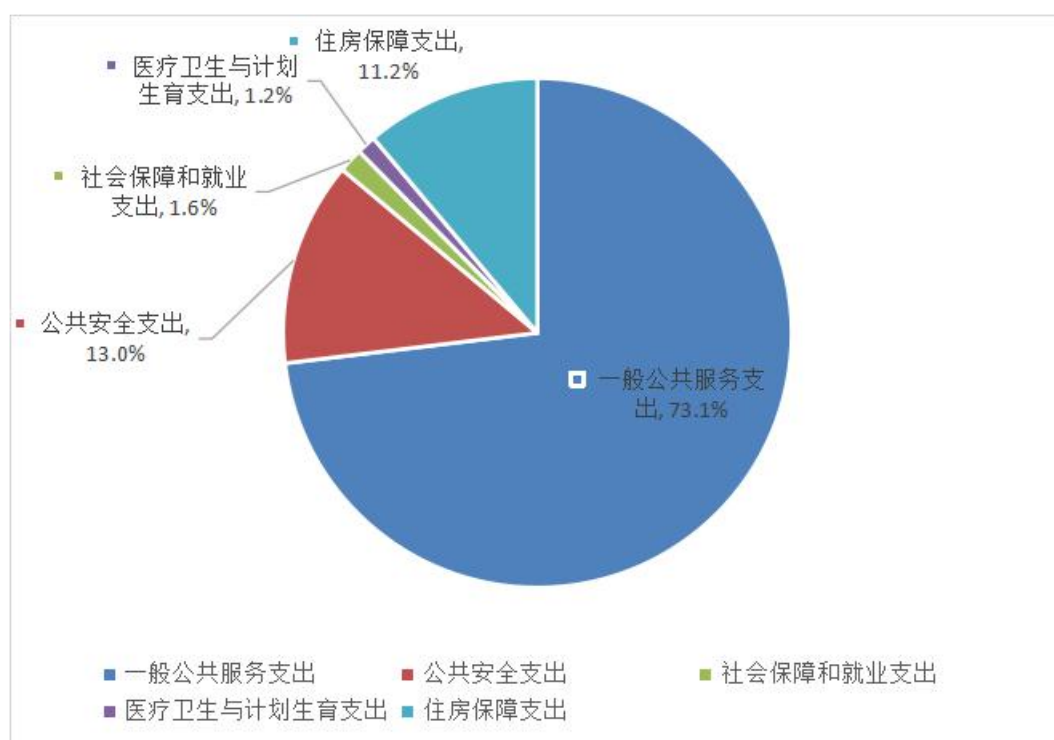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0.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46.48万，占73.1%；公共安全支出79.26

万，占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2万，占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4万，占1.2%；住房保障支出68.14万，占11.2%。

图： 2016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饼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47.02万元，支出决算61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出租屋流动人口管理项目资金，直接下达到镇街等经费使用单位，未列入本部门决算。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6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6%，

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1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4%，主要用于保障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的培训、宣传、服务专项等工作的保障经费等方面。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的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项目资金直接下达到镇街等经费使用单位，未列入本部门决算。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6.9万元，年初预算为0，经费为市来穗局下拨的经费，主要用于来穗人员积分制公共服务宣传方面。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市来穗局统筹安排的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专项项目资金在年初预算时没有列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但列入本部门决算。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79.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3%，主要用于保障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工作的门禁系统建设及相关设备购置等方面。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信息化合同实际支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9.52万元，年初预算为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2.6%。主要是用于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区卫计局追加2015年度镇街及区计生兼职单位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经费，年初预算时没有列入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但列入本部门决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6.42万，完成年初预算的92.1%，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1.72万，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345.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7.5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66.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0.74万元；公用经费38.3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3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3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3 万元,支出决算 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9%,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2.0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完成预算的 114.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本部门的公用车于 2004 年 8 月购买,至今已使用了 13 年,行车里程已有 26 万公里,因车辆使用年限太久使用频率太高导致油耗大,且经常损坏,2016 年的维修费高达 1.1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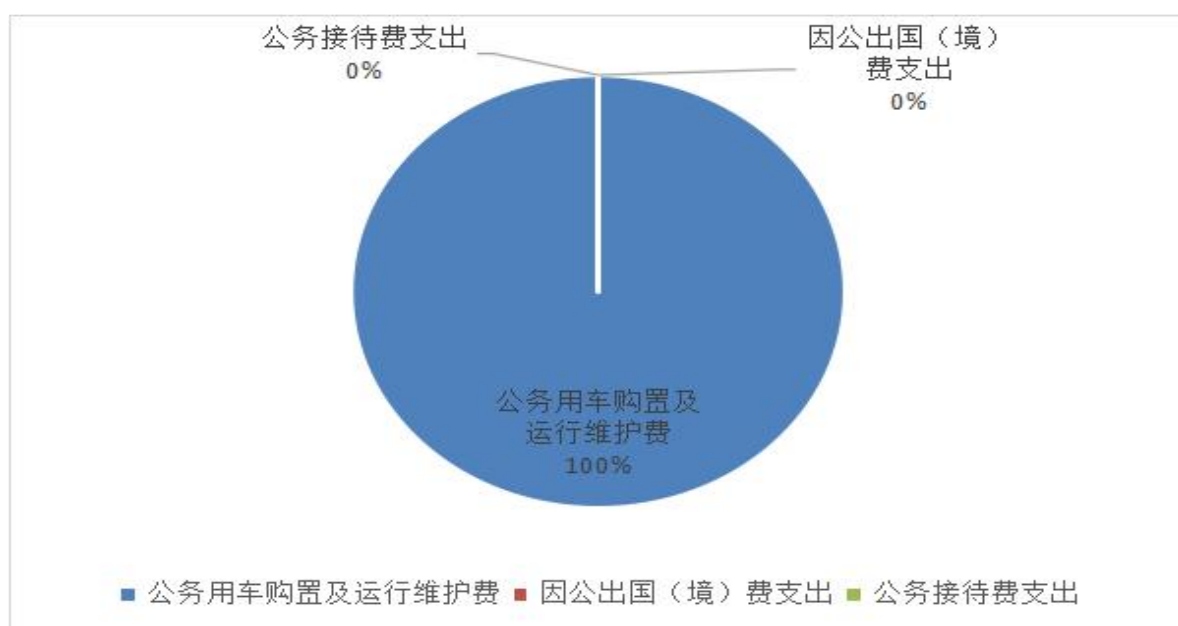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1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监督检查工作(稽、核、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

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图：2016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饼图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2.22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第一期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工作业务骨干培训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58 人，共支出 2.2 万元，占会议费 100%，其中场地租用费 0.2 万元，房租费 0.93 万元，会议餐费 1.09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83.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3.26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新成立后增购相关办公设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 年度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理局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3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服务管

理局部门机关及所属 1 个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应急机要通信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 2016 年没有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严管理抓整治重督导，打造平安有序居住环境。

1. **狠抓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禁毒清查专项整治。**根据市区部署要求，着力把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禁毒清查专项整治作为 2016 年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1-12 月，共组织开展专项巡查行动 5005 次，出动工作力量 9.4 万人次；检查重点地区人员 18.68 万人次；发现告知并配合查处出租屋内涉毒隐患问题 220 宗；发放禁毒宣传资料 85.4 万份。

2. **实抓出租屋 3 年专项整治。**根据市、区出租屋 3 年专项整治行动计划的部署，2016 年为出租屋专项整治第二年，重点抓实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推进“人屋”登记纳管常态化工作。全区累计登记在册的来穗人员 238.1 万人、出租屋 124.3 万套，同比分别上升 34.2%、31.1%，总量均居全市第一位；征收出租屋综合税 2.9 亿元，同比上升 8%。**二是**狠抓出租屋隐患综合治理。在协调指导各镇街流管中心做好出租屋日常巡查、动态情况搜集掌握的基础上，积极参与和配合公安、安监、城管、市场监管等部门组织开展出租屋涉恐、消防安全、安全生产、燃气安全、无证照、涉假系列专项清查整治行动，切实消除隐患、净化环境。1-12 月组织（参与）开展出租屋各类清查整治行动 0.98 万次，协助整改隐患 2.1 万宗、处罚违法违规出租屋主案件 1264 宗。**三是**大

力推进信息化建设。积极配合区门禁办组织协调 22 个镇街共安装智能门禁系统出租屋 7.6 万余栋，实现重点区域电子门禁全覆盖，从市区两级出租屋流动人员管理专项经费中安排资金购置管理终端机若干台投入到 22 个镇街使用，大大提高了“人屋”信息登记的实效性。

3. 细抓出租屋重点地区整治工作。根据市来穗局及区综治办的部署要求，确定石门街为我区 2016 年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重点整治地区。目前，协调指导该街在信息采集、信息化建设、安全隐患整治、落实业主责任上下功夫，取得阶段性成效。2016 年，全街新登记来穗人员 3.1 万多人、出租屋 1.3 万多套，累计登记来穗人员 7.3 万多人、出租屋 6.3 万多套，安装集中管理智能门禁系统出租屋 3305 栋。

（二）优服务促融合创品牌，提升来穗人员获得感。

根据市区的要求，牵头制订《广州市白云区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2016-2020 年）》（下称《行动计划》），计划用 5 年时间，通过设置开展全方位的融合项目，稳步有序地全面推动来穗人员在人文关怀、思想认同、心理悦纳、政治参与、乐业奉献等领域的全方位社会融合，当前开展了以下几项工作：

1. 开展系列关爱活动。一是开展节前慰问活动。选取辖内聚集来穗务工人员较多的代表性企业，先后 2 次开展以“关爱送大家、留穗情如家”为主题的春节慰问走访活动，共慰问来穗务工人员 650 余名，这是我区来穗系统迄今为止举行

规模最大、参与人数最多的慰问活动。**二是**开展培训和放映电影活动。目前共惠及来穗人员 5000 余人次。**三是**组织开展广州一日游活动。全年共两次组织 300 余名优秀来穗务工人员代表参加，让他们了解广州渊源、发展历程及感受广州改革开放以来取得的骄人成就。**四是**开展暑期亲子活动。与相关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合作，以镇街为主阵地，组织 100 余名来穗家庭开展“缤纷暑假·乐享白云”为主题的关爱“小候鸟”活动，关爱“小候鸟”的身心成长。

2. 推进系列优惠服务。一是做好评优推先工作。评定我区 2016 年度优秀异地务工人员（含技能人才）10 名和先进集体 2 个。**二是**做好来穗人员积分制承租公租房受理审核工作。全区共有 303 人网上提交申请，其中有 25 人成功获配租公租房。**三是**做好积分制入户受理审核工作。2016 年我区获得积分入户卡的人数为 678 人，随迁 883 人，共 1561 人成为新广州人。

3. 推进融合社区试点工作。从去年 7 月起，联合市来穗局协调指导三元里街开展融合社区“五个一工程”（融合社区工作站、融合社区共治议事会、来穗人员志愿者服务队、来穗人员融合学堂、来穗人员党支部）创建试点工作。截止到 12 月底，投入工作力量 7085 人次，服务来穗人员 25 万多人次，同时成功打造了“智+惠”融合社区信息平台，为进一步提高来穗人员服务管理水平提供了有力支撑。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推进来穗人员基本公共服务工作	建立健全以居住证为载体、以积分制为办法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机制，使来穗人员更好融入城市。	圆满完成 2016 年积分制入户、积分制公租房、评优推先等公共服务工作。
2	强化出租屋和来穗人员管理	大力推进“四大工程”建设，推广出租屋社会化联片管理模式，实现智能电子门禁覆盖；开展出租屋专项整治和“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出租屋创建活动	通过推进“四大工程”建设，推广出租屋社会化联片管理模式，推进智能电子门禁建设，进一步提升了“人屋”登记纳管率；进一步推动出租屋隐患综合治理、出租屋禁毒清查专项整治、出租屋重点地区整治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3	深入推进融合社区建设	以三元里街为试点开展融合社区“五个一工程”（融合社区工作站、融合社区共治议事会、来穗人员志愿者服务队、来穗人员融合学堂、来穗人员党支部）创建工作，实现“多元共治”。	三元里街融合社区“五个一工程”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共服务来穗人员 25 万多人次。
4	推进来穗人员融合行动计划	通过设置开展全方位的专业化、个性化、优质化的融合项目，加快推进来穗人员在文化、经济、政治、生活等领域全方面融入广州社会	通过开展慰问活动、开设融合学堂、开展广州一日游活动、暑期亲子活动，加快推进来穗人员融入广州社会。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

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

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三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三十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的支出。

三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

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